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

聯營公司撤資建議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聯營公司Tyre Pacific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將其於合營公司SRITP的所有40%股權售予SRI。股權轉讓的代價為人民幣220,000,000.00元，並將於完成日期，按相等於人民幣220,000,000.00的美元金額支付。

SRITP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擁有四間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批發及分銷汽車輪胎。SRITP分別由SRI及Tyre Pacific擁有60%及40%權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始告完成：(i)就股權轉讓完成英屬處女群島項下的登記程序，及(ii) STC於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得其股東批准股權轉讓。SRI及Tyre Pacific同意於完成股權轉讓時終止合營企業協議。

董事會認為，股權轉讓的定價獲得公平估值，且是適當的發展事宜，以支持SRI的重組，將業務拓展至中國。Tyre Pacific將繼續透過在廣州、上海及北京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分銷及銷售SRI生產的輪胎。

釋義

「董事會」	指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完成日期」	指股權轉讓的完成日期，將為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期後六十日，或SRI與Tyre Pacific可能雙方協定的其他日期
「股權轉讓」	指將Tyre Pacific於SRITP的已發行股本中的40%權益轉讓予SRI

「股權轉讓協議」	指Tyre Pacific與SRI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就股權轉讓而訂立的協議
「合營企業協議」	指SRI與Tyre Pacific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四日的合營企業協議，關於成立SRITP
「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RI」	指Sumitomo Rubber Industries, Ltd.，為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
「SRITP」	指SRITP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C」	指Stamford Tyres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為擁有Tyre Pacific的50%權益的股東
「Tyre Pacific」	指Tyre Pacific (HK) Ltd.，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擁有其50%權益的聯營公司
「美元」	指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王陽樂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網址：<http://www.tanchong.com>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陳永順先生，王陽樂先生，陳慶良先生，孫樹發女士及陳駿鴻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金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漢陽先生、松尾正敬先生及陳業裕先生。